

# 中共郑州市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实施意见

(上接一版)

(5)创新政府管理模式。落实省委、省政府赋予的部分省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落实省辖市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解决实验区管理权限与主体资格问题。落实、深化省直部门与实验区直通车制度,扩大直通事项范围,优化直通流程。完善“两级三层”管理体制,发挥各层级作用。按照“小政府、大社会”的思路,以“大部制”改革为方向,按照精简、高效的原则设置内设机构,优化运行机制。创新实验区管委与所辖办事处的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推进管理重心下移,对直接面向基层、量大面广、由办事处管理更方便有效的经济社会事项,一律下放办事处。健全行政审批运行机制,将各部门审批权限集中划转,推行一门受理、并联审批、多证联办的“政务超市”审批服务模式。健全代理审批制度。推进审批流程标准化,完善监督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财税管理体制,赋予实验区更加灵活的财政政策。参照市县模式理顺公、检、法管理体制。推进与中国民航局共建实验区,完善政策支持体系。

(6)完善重大开放平台发展机制。探索以航空港经济促进发展方式转变的新模式,完善多式联运机制,用大枢纽带动大物流,用大物流带动产业群。整合提升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功能,探索探索促进海关、检验检疫、外管等单位职能整合办法,形成协同统一的新型监管主体。加快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转型升级,争取尽快实现选择性征税,启动“研发、制造、销售、物流、维修、结算”六中心建设。完善便捷通关机制,加快推进口岸与海关特殊监管区港联动、区区别联动,开展一次申报、一次查验、一次放行便利通关试点。全面建成电子口岸。加快进出口商品指定口岸建设。开展郑州机场口岸签证业务。扩大郑欧班列运营规模,争取享受“安智贸”协定便利通关政策。

(7)建立健全跨境贸易电子商务试点推进机制。探索在实验区设立大宗商品交易和资源配置平台,大力发展国际贸易,加快培育贸易新业态和功能,抢占全球贸易价值链高端。推动郑州跨境贸易电子商务试点规模化运营,尽快形成国际网购物品集散分拨中心。加快电子商务信息平台建设,完善通关、结汇、退税通道,实现大通关数据的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完善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出口产品入区退税、进口产品出区征税管理办法。建立完善企业与网商、电商、物流商及金融机构融合发展机制。深化外汇结算管理体制,争取开展支付机构跨境电子商务外汇支付业务试点和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试点,推动大型跨国企业在郑建设国际结算中心。

(8)探索自由贸易试验区体制机制。加快申建中国(郑州)自由贸易试验区。推动投资、贸易、金融、监管等领域制度创新,营造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探索与国际接轨的外商投资管理制度,扩大金融服务、航空运输、物流快递、电子商务等服务业领域的投资开放,放宽投资资质要求,股比限制、经营范围限制等准入限制措施。借鉴国际通行规则,争取开展对境外投资项目实行备案登记制、网上自动登记制和负面清单管理试点,对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改革工商登记与商事登记制度。加快跨境金融业务创新,支持符合条件的商业银行和企业在实验区设立离岸业务部和离岸账户。试行区内注册企业或者个人股东分期缴纳所得税制度。根据企业申报,试行对该内销货物按其对应进口料件或按实际检验状态征收关税的选择性征税政策,赋予区内企业一般纳税人资格。

(9)建立完善项目评审决策、投融资、土地管理制度和体制机制创新。创新项目评审决策机制,将发展改革、城市建设、财政等多个部门的评审事务有效整合,健全“先评审、后决策”程序。创新投融资模式,完善财政资金支持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融资平台建设的机制。设立产业发展基金、股权投资引导基金。推动金融服务业对符合条件的民营资本和外资金融机构全面开放。加快具备条件的金融机构开展综合经营试点。允许土地管理制度创新,实行产业用地出让弹性年期制,探索产业用地租售并举的多元化供应方式。探索建立存量土地盘活、土地产出效益与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分配挂钩制度。建立低效利用土地市场化退出机制。探索建立土地“属地管理”授权委托机制。在党的管理、综合执法、考核激励等机制方面探索创新。推进干部人事制度改革,逐步实施全员聘任(聘用)制、身份档案制、竞争上岗制、岗位工资制。创新高端人才政策与工作机制,建设领事(外事)服务中心、海外高层次人才(专家)服务中心等人才要素平台,加快构建“人才特区”。探索产业工人社区服务模式。创新发展目标考核评价体系。制定实验区条例。建立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行政执法体制。

## 三、围绕打造富强郑州深化经济体制改革

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把经济体制改革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促进以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为统揽的郑州都市区建设,推动经济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

(10)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推动国有企业和集体、民营、外资企业相互投资参股,国有资本投资项目允许非国有资本参股,允许混合所有制经济实行企业员工持股。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探索组建国有资本运营公司,支持有条件的国有企业改组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健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提高国有资本收益上缴财政比例,更多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会保障基金。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准确界定不同国有企业功能,健全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探索建立职业经理人制度,积极向省里争取职业经理人市场化选聘试点。深化企业内部管理制度改革,强化国有企业经营投资责任追究,探索推进国有企业财务预算等重大信息公开,建立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与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相适应的机制。

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建立面向民间资本的重大项目发布推介制度,吸引民间资本进入交通、能源、水利、金融、市政设施、社会事业、养老及社区服务等领域。鼓励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革,鼓励发展非国有资本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鼓励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11)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建立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规则。在外商投资、民间投资和工业、商业、基础设施等领域先行制定负面清单,各类市场主体可依法平等进入清单之外领域。探索对外商投资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的管理模式。推进工商注册制度便利化。改革市场监管体系。建立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建立多部门参与的失信惩戒、守信激励机制。

深化水、电、气等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完善兼顾群众基本生活需求和资源要素节约利用的阶梯价格制度。扩大用户直购电试点范围,完善差别电价机制,改革趸售电价体制。

深化提升城乡土地建设管理“六统一”体制改革。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的前提下,允许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租赁、入股,实行与国有土地同等入市、同权同价。建立兼顾国家、集体、个人的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合理提高农民收益比例。实施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差别化管理。建立健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激励约束机制。建立存量建设用地退出激励机制。积极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人地挂钩等政策试点。加强规划实施全过程监管,确保依规划进行开发建设。加快规划地方立法工作。

加快金融改革创新。发展壮大地方金融机构。鼓励民间资本参与现有金融机构改革重组或依法发起设立中小型银行、消费金融公司、证券基金机构、金融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鼓励和规范发展融资租赁、融资性担保公司、典当行等准金融机构。支持郑东新区金融聚集核心功能区建设,吸引互联网金融、金融电子商务、金融服务外包企业入驻,建设中西部金融创新服务基地。探索保险业投入公共基础设施领域的新模式。做好永续债券、借贷组合、市政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和资产证券化业务试点。支持在重点领域发起设立创业投资基金和产业投资基金,鼓励具备条件的中小企业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融资,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贷款难问题。建立金融公共服务平台,搭建金融机构与企业沟通桥梁。支持区域性股权交易中心建设。支持郑州商品交易所丰富期货品种。完善保险经济补偿机制,建立巨灾保险制度。发展普惠金融。推进农村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支持郑东新区申报金融支持新型城镇化建设综合改革试验区。创新完善农村扶贫开发金融服务平台。探索建立地方金融监管体系,着力打造金融安全区。

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探索建立郑州创新驱动发展新模式和体制机制。完善有利于科技人员创新创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机制。建立主要由市场决定技术创新项目、经费分配和评价成果的机制。整合科技规划和资源,完善对共性、公益性科学研究和科技服务体系的支持机制。完善企业研发投入和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探索科技金融紧密结合机制,健全科技创业风险投资机制,改善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条件。建立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发展壮大产业技术创新研究院和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深化国有事业单位和高校院所科技成果处置权和收益权改革。发展技术市场,健全技术转移机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充分发挥国家专利审查协作河南中心和国家技术转移郑州中心等平台的作用,争取国家政策扶持。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积极推进设立河南郑州知识产权法院。重视科普工作和科学精神建设。

(12)转变政府职能。持续简政放权,衔接落实好中央、省取消和下放的审批事项,研究下放一批市级行政审批项目和具有审批性质的管理事项,做到凡由县(市)区管理更方便有效的,一律下放。全面清理地方性法规设定的行政许可、具有行政审批性质的管理事项。向社会公布保留的审批事项。原则上不再新设行政审批事项,市政府各部门和县(市)区政府不得利用红头文件设定具有审批性质的管理事项。理顺开发区行政管理体制,全面落实审批权限下放,激发开发区活力。加快推行行政审批“两集中

两到位”,以职能调整归并、并联审批和网上审批为重点,完善行政审批服务体系运转机制。

深化投资体制改革。企业投资项目,除关系国家安全和生态安全、涉及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外,一律由企业依法依规自主决策,政府不再审批。开展投资审批制度权力清单试点。进一步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完善财政持续支持公司发展机制、融资项目储备机制、投融资公司多元化经营机制、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的人事管理机制、政府债务风险控制机制和绩效考评机制。推进市级投融资公司改革,实现国有资源、资产、资本、资金效益最大化。积极引进股权投资、信托投资及民营资本参与项目建设。

推进政府机构改革。严格控制机构编制,严格按照规定职数配备领导干部,严格控制财政供养人员总量。积极推行大部门制、大处(科)室制。深化城市组团新区和产业集聚区与所在行政区管理套合制度改革,优化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工作流程。调整完善开发区机构设置,为开发区持续发展提供机制保障。建立完善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工作机制。积极推广政府购买服务,凡属事务性管理服务,原则上都要引入竞争机制,通过合同、委托等方式向社会购买。编制政府职能事项转移目录,具备资质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和购买服务的社会组织目录、政府职能部门购买服务目录及实施办法。

加快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稳步推进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改革,做好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转企改制,推动从事公益服务事业单位改革,逐步建立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公办事业单位与主管部门理顺关系和去行政化。

(13)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改进预算管理制度。逐步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加强公共财政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衔接。实施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加大专项资金整合力度,探索建立竞争性分配机制。按照国家和省统一部署,清理规范重点支出同财政收支增幅或生产总值挂钩事项,清理规范财税优惠政策。深化市级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制度改革,将所有预算单位的财政资金全部实行国库集中收付。健全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制度。继续完善市级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系统。健全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预算专业化管理、信息化建设。坚持依法治税,以信息化为依托,实施税源分级分类管理,优化纳税服务。推进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工作。

建立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制度。明晰市和县事权,按照事权划分相应承担和分担支出责任。完善转移支付制度,促进市县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省市出台增支政策形成的县(市)区财力缺口,原则上通过一般性转移支付调节。

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积极合理利用政府性债务,明确政府举债融资权限和用途,建立以政府债券为主体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对政府性债务实施分类管理和总规模控制。实行政府债务风险预警制度。

健全财政监督制度。建立嵌入业务流程、覆盖所有政府性资金和财政运行全过程的财政监督机制。建立健全财政资金管理使用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机制。加强政府性资金、资本、资源监督管理。出台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管理办法。建立健全政府采购监管机制和财政投资评审机制。

(14)创新农业农村发展体制机制。围绕促进农业稳定增产、农民持续增收、农村劳动力加快转移,深化农村改革。创新农业发展模式。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完善基本农田永久保护长效机制。创新现代农业经营体制,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养新型职业农民。鼓励入住新型社区农民加入经济合作组织。创新农业投融资机制,探索建立农业投融资机构、融资性担保公司和产业发展基金,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整合涉农建设资金,支持规模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支持财政项目资金投入符合条件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产业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支持财政补助形成的资产转交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持有和管护。鼓励和引导工商资本到农村发展适合企业化经营的现代种养业。推进供销社综合改革。深化地方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创新农业公益性服务有效供给机制和实现形式。完善扶贫开发长效机制,实行精准扶贫。

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积极、稳妥、规范、有序推行农村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加快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并保持长久不变,赋予农民对承包地占有、使用、收益、流转及承包经营权抵押、担保权能,允许农民以承包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保障农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利,建立健全农民对集体资产股份占有、收益、有偿退出机制,探索农民集体资产股份抵押、担保、继承改革试点。保障农户宅基地用益物权,按照国家要求开展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担保、转让试点。推进土地流转制度改革,加强土地流转管理与服务,提升各级土地流转服务平台建设水平。依法依规建立农村集体土地使用权有偿流转的交易市场。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探索所有权不变、承包

权与经营权分离为主要内容的林权流转改革。逐步建立集体林权流转制度,组建中原林权交易中心。探索建立林权收储机制,完善林业投融资配套服务体系。创新农村抵押、质押担保方式,支持建立农业信贷担保机构。推进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

(15)创新三化协调、四化同步科学发展体制机制。持续推进“一个载体三个体系”建设,加快产业集聚区、商务中心区和特色商业区建设,加快建设国家装备制造基地和全国重要的现代服务业基地。完善和落实服务业发展优惠政策,积极发展新兴业态。创新促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产业发展的投融资机制和运营模式,促进信息技术广泛应用。完善新型工业化推进体制机制。加快建立健全战略支撑产业提升推进机制,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机制、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机制,探索淘汰落后产能、化解过剩产能的体制机制,着力构建现代工业体系。健全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机制,设立工业发展基金。积极探索建立工业项目用地地切块管理和使用机制。建立健全新型工业化考评机制。完善“两化融合”推进机制,积极创建国家信息消费示范城市、国家两化深度融合试点城市。

完善城镇化健康发展体制机制。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推动产业和城镇融合发展,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和管理格局,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坚持“一基本两牵动”,即以产业为基、就业为本,住房牵动和学校牵动,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完善以“五险一金”为基础,以住房和教育保障为重点的城镇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常住人口制度,加快户籍制度改革,深化农村配套改革,确保农业转移人口进得来、落得住、转得出。推动城市规划区内城中村和具备条件的农村实行“双改”。探索地方政府发债等多种方式拓宽城市建设融资渠道。推广运用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鼓励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城市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积极推动具备行政区划调整条件的县(市)有序改区。开展新型城镇化县(市)、乡镇试点。加快推进新型省级城乡一体化试点建设。对吸纳人口多、经济实力强的镇赋予同人口和经济规模相适应的管理权。坚持“五规合一”,推进新农村建设。

健全区域间合作发展机制。配合做好中原城市群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推进郑州与中原城市群其他城市交通联网、产业对接、资源共享、生态共建。完善郑汴一体化协调发展机制。加快推进郑州都市区“一主三区四组团”总体发展战略。推进“米”字形快速铁路网建设。建立跨行政区基础设施、公共事业、社会事业共建共享机制,探索跨行政区域产业合作发展新模式和区域经济效益分享与补偿机制。构建区域旅游联盟。

(16)构建对外开放新体制。推进服务业领域有序开放,进一步放开一般制造业。加快申报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城市。争取跨国公司、央企、知名民营企业企业在郑设立地区总部和区域性服务中心。创新加工贸易模式。支持企业应用国际电子商务及其他第三方平台,开拓国际市场。加快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节点城市,在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构建国际化营商环境,推行招商引资项目一门受理、并联审批的审批服务模式,健全招商项目跟踪服务机制,探索建立投资环境量化评价体系,探索建立与国际接轨的外商投资管理服务体系。

## 四、围绕打造文明郑州深化文化体制改革

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做文明人、办文明事,创新文化体制机制,激发全社会文化创造活力。

(17)完善思想道德建设体制机制。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融入政策法规、规章制度和国民教育、文化创作生产之中,强化教育引导,创新方式方法,健全制度保障。大力弘扬焦裕禄精神、红旗渠精神、愚公移山精神。健全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制度,健全树立良好道德风尚的激励、惩戒机制。加强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建设。完善精神文化创作管理办法和测评体系。创新志愿服务工作体制机制,加快推进志愿服务立法进程。

(18)健全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的体制机制。完善全媒体舆论宣传联动机制,构建提升郑州形象的宣传格局。推动新闻发布制度化。严格新闻工作者职业资格制度,规范传播秩序。完善互联网管理体制,健全基础管理、内容管理、行业管理以及网络违法犯罪防范和打击等工作联动机制,建立网络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完善网站总编辑制度和网站内容问责制度。完善规范互联网阵地建设机制,建立中原网络文化建设示范基地。

(19)完善文化管理体制。推动政府部门由办文化向管文化转变,推动党政部门与其所属的文化企事业单位进一步理顺关系。建立党委和政府主导国有文化资产的管理机构,制定郑州市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管办法,实行管人管事管资产管导向相统一。深化国有文化

单位改革,继续推进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加快公司制、股份制改造。推动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鼓励和支持组建各类文化企业集团。逐步建立文化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绩效考核机制。推动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科技馆等组建理事会,吸纳有关方面代表、专业人士、各界群众参与管理。

(20)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鼓励和引导非公有制文化企业发展,允许参与对外出版、网络出版,允许以控股形式参与国有影视制作机构、文艺院团改制经营。在坚持出版权、播出权特许经营前提下,鼓励制作和出版、制作和播出、采编和经营分开。支持各种形式的小微文化企业发展。做大做强文化产业投融资平台,发展现代文化流通组织和流通形式,推动多层次文化产品和要素市场发展。培育新型文化业态,促进文化与科技、旅游等新兴产业融合发展。结合老工业基地重组搬迁,充分利用企业老旧厂房,打造传统文化与当代文化融合发展创意产业园。建立完善文化产品生产引导、激励机制和帮扶体系。完善文化经济政策,扩大政府文化资助和文化采购。创新文化市场监管方式方法,完善“扫黄打非”工作机制,完善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机制。

(21)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协调机制,统筹服务设施网络建设,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建立群众评价和反馈机制,推动文化惠民项目与群众文化需求有效对接。推进基层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学普及、体育健身等设施资源整合,建设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巩固提升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完善城市对农村文化帮扶的长效机制,逐步缩小城乡文化发展差距。引入竞争机制,推动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发展,鼓励社会力量、社会资本捐赠和兴办公益性文化事业。

(22)完善华夏历史文明传承创新体制机制。建立华夏历史文明传承创新核心区建设协调联动机制,构建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推进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古籍保护规范化常态化。构建中原文化创新机制,推进优秀传统文化与当代文化相适应、现代社会相协调。建立中原文化走出去机制,统筹推进文化交流、文化传播、文化贸易。

## 五、围绕打造平安郑州深化社会体制改革

以社会安定有序、人民安居乐业“双安”为基本目标,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推进法治、德治建设,坚持依靠人民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构建以党组织为核心,政府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管理、环境保护与群众自治有效衔接、互为支撑的基层治理结构,加快社会事业改革创新,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和共同富裕,确保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

(23)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结合省实施的全民技能振兴工程,支持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验区建设,坚持“三改一抓一构建”,改革单一的封闭式办学模式,改革单一的政府投资模式,改革职业院校的管理体制和机制,抓好一批职业教育重大项目和一批高水平的骨干职业院校建设,构建以就业为导向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动本科高校转型发展,创新高校人才培养机制。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统筹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实行公办学校标准化建设和校长教师交流轮岗,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减轻学生课业负担。推进学前教育、特殊教育、继续教育改革发展。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继续推进管办评分离,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健全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的制度。完善老年教育体系,坚持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社会多方参与,建立老年教育投入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老年人人口增长挂钩的调节机制。

(24)健全促进就业创业体制机制。完善创业扶持优惠政策,健全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培育认定一批创业孵化实体及网络示范基地。推动基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增强失业保险制度预防失业、促进就业功能。完善重点人群就业支持帮扶机制,促进以高校毕业生为重点的青年就业和农村转移劳动力、城镇困难人员、退役军人就业。创新公益岗位管理机制,对政府出资扶持的符合公共利益的岗位,优先招用就业困难人员或特殊群体。

(25)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规范收入分配秩序,构建公开透明、公正合理的收入分配制度格局。健全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完善最低工资制度、工资支付保障制度、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保障农民工同工同酬。加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增强用人单位守法意识和劳动者自我保护意识。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和津贴补贴制度,健全基本、知识、技术、管理等由要素市场决定的报酬机制。完善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建立公共资源出让收益合理共享机制。创新慈善事业发展机制。多渠道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

(下转七版)